

地久天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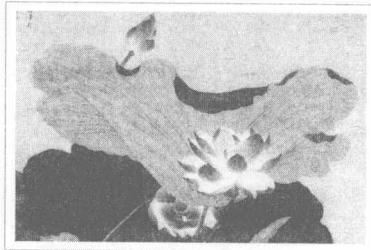
庄 羽 · 著



无论岁月几多变迁
真情不变生生不息
爱与友谊地久天长

地久天长

庄 羽 著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地久天长 / 庄羽著. —上海：文汇出版社，2009.8
ISBN 978-7-80741-630-2

I. 地 … II. 庄 …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9321 号

地久天长

作 者 / 庄 羽

责任编辑 / 竺振榕

装帧设计 / 灵动视线

出版发行 /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政编码 200041)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 三河市文通印装有限公司

版 次 /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640 × 965 1/16

字 数 / 154 千

印 张 / 11.25

印 数 / 1-50 000

书 号 / ISBN 978-7-80741-630-2

定 价 / 20.00 元

1

那天早上我跟着新来的医生查过病房后，在护士站坐下没多久，一个实习生就追过来：“左娟，有人找。”

在走廊的尽头，消失了半年的丁慧敏挺着骄傲的肚子站在阳光底下，从玻璃窗射进来的光线根根分明地打在她苍白的脸上。看见我的时候，她眼睛闪烁出星星似的点点光亮。

“娟儿——”她声音里带着哭腔，“左娟。”

我的目光一直停留在她高高隆起的肚子上，惊讶得合不拢嘴。不用问，丁慧敏赔了夫人又折兵，落败而归。她拖着两个月的肚子追赶着朱小伟去广州的时候春天才刚刚开始，此时已是初秋，本应瓜熟蒂落，然而眼前她的模样却惨不忍睹。

“这么说……”

“娟儿，你快救救我，我觉着冷，从头冷到脚。”不容我把话讲完，她已扎进我怀里，瘦小的身躯在阳光下瑟瑟抖动，眼泪似雨点般的落在我手臂上，可怜得叫人心碎。我紧紧抱住眼前的她，不敢相信这个人就是平日里走路都带着风，对谁都习惯了颐指气使的丁慧敏。

“左娟，我冷，我快冻死了。”

愣了一下，我才想起伸手去探探她的额头——高烧！于是顾不上询问其他，手忙脚乱地招呼同事把慧敏送到门诊楼。初步检查的结果很快出来了，感冒和长期的睡眠不足使得她身体极度虚弱，好在这并未影响到她肚子里即将满八个月的胎儿的正常发育，为保险起见，医生建议丁慧敏住院保胎。

在妇科住院部，慧敏喝着我递给她的热巧克力，脸上慢慢有了一些血色。

坐在床边，我终于得空向她询问这半年的情形：“这么说……”

“娟儿，我得出院，不能保胎，这孩子我不能要。”她话语斩钉

截铁。

“这么说……”我思忖着该如何开口询问她落败的经过而不使她受到太大刺激。

“什么都别说了，朱小伟结婚了。”她的眼眶在瞬间噙满了眼泪，“他跟一个认识才几个月的女同事结婚了，不要我了。”眼泪掉在前胸，吧嗒吧嗒，格外清晰，“你说我哪儿不好？我哪儿比不上人家？我生意都不做了跟我妈编了瞎话追到广州去找他，不，追到广州去求他回心转意，他怎么就不跟我好了，我哪儿不好，哪儿比不上人家，左娟你说。”她用袖子去抹眼泪，抹完了又涌出来，干脆她放声大哭，“我哪儿不好了？哪儿不好了？”撕心裂肺。

“这种事跟你你好不好没关系，你哪儿都好，哪儿都好。”我拿过她手里的杯子替她捋捋前额的头发，“眼泪解决不了问题，咱们输阵不输人，别哭了。”

听我这么说，她抽搭了几下之后果然止了眼泪，摸着肚子问我：“现在怎么办？”

尽管我对她此刻的处境充满同情，仍忍不住抱怨：“我早就跟你说过，半年前我就警告过你，你这么做很冒险，搞不好就成了未婚妈妈，你妈知道了顶多生几天气就过去了，可是孩子怎么办？上不了户口将来上学、看病都是问题。好坏话都跟你说尽了，就是不听，现在怎么样，应验了吧。”我叹息着把目光从她没有表情的脸上移开，除了叹息，我的大脑一片空白，怎么办？天知道现在该怎么办！

我不认为在这件事上朱小伟应该负有什么责任，爱或不爱丁慧敏都是他的权利，不能因为一次失败的恋爱经历而谴责他什么，即使谴责、甚至恨，又能在多大程度上缓解丁慧敏的悲痛欲绝？最要紧的是丁慧敏得迅速接受眼前的一切，并且从阴影中走出来。

“你还爱他吗？”

丁慧敏摇头：“不。”

“那你恨他吗？”

丁慧敏摇头：“不。”

“很好。”我感到欣慰。

“娟儿，我难受，我心里堵得慌。”她再次放声哭出来，“我哪儿不好，你说我哪儿不好了？你跟我说说，就算我求你了行不行？”

“你哪儿都好，是他没眼光。”我抱着她，一边说着话，一边心里一阵阵地发酸，“行了，你先在医院休息两天，我替你安排手术的事儿。”

说到手术，她猛地抬头看我：“疼吗？”

我点头：“特别疼。”

她立刻哆嗦起来，脸色煞白：“娟儿我害怕，我特别害怕，我从小到大最怕疼。”她几乎央求我，“要不生吧，生下来行吗？朱小伟说要是生下来我不养就给他们养，他说会好好对她……对了，还没告诉你，我在广州找朋友跟大夫问过了，是女孩。”她语无伦次，“左娟，生小孩疼吗？”

我看着她：“特别疼。”顿了一秒又补充，“应该是。”我也没生过。

“哪个更疼？手术跟生小孩比起来哪个疼？”她追问。

“别废话了，”我忽然感到不耐烦，“疼就是疼，没有哪个更疼，都是一样疼，都得流血知道么？这就是你冲动的后果，所有的代价都是带血的。”

丁慧敏久久不再说话，我站起身走到窗前，楼下花园里的树木已经开始凋零，所有昔日美好过的花朵都残败了，显得惨不忍睹。

又过了好一会儿，她叹息着，缓慢地说道：“现在说什么都晚了，我唯一能做的就是承担所有后果。”忽然间她的语气平和而坚定，就像在说别人的事，“对朱小伟，我做了所有我能做到的，打也打过，骂也骂过，求也求过，离开广州的前一天我才忽然明白过来，这个男的他不爱你就是不爱了，你就是去死也只是白白搭上一条命，所以我收拾东西又回来了……可是左娟，我真是不服气啊，那个姑娘她比我好在哪儿？”

“你怎么就知道他以后不会跟那女的离婚？”

“你以前不是说朱小伟是个好人……”

“靳征还说过他要照顾章晓雯一辈子呢，现在还不是跟你一样分手了。”

这次轮到丁慧敏惊讶得合不拢嘴了：“他跟章晓雯怎么也分手了？多好啊他们。”

“各有各的难处。”我忽然感到心酸，朱小伟和靳征都是好青年，章晓雯跟丁慧敏也都是好青年，大概本着一帮一、一对红的原则，上帝不安排好青年跟好青年在一起，早知道是这样，我们都应该去学坏。我看着慧敏：“他们跟你不一样，分开也一样做朋友，人嘛，何必跟自己过不去，豁达一点好……”

“不行，你一说这个我就冷得慌，我从头冷到脚。”

手机响起来，章晓雯叫我跟医生去查房。“不能陪着你闲聊了，我得赶紧回病房，你先好好地在这住两天，手术的事我替你安排。”走到病房门口，又被丁慧敏叫住：“娟儿，要是碰见我妈就说我今天跟你通电话了，还在欧洲呢，一切都好。”

“知道。”

医院离我家很近，走路十分钟。平常日子下了班恨不得一秒钟就窜回去，今天却走得格外缓慢，真怕在楼门口遇见丁慧敏她妈。慧敏她爸生前是我爸的同事，情同手足，比这更进一步的还有慧敏她妈是我父母结婚时的介绍人，加上我们住同一栋楼的同一个单元，自小我们就显得亲热。慧敏她妈是一所幼儿园的园长，退休以后每天还义务回幼儿园去帮忙，只为跟孩子们在一起的时候能够冲淡她对去世老伴的想念。几乎每天在下班回家的路上我都能遇见她，一手拎着从超市买来的第二天的早点，一手搭在肩膀上的背包带上，迎面走来能感受到她发自内心的温柔，如沐春风。

慧敏其实没什么智慧也不敏捷，但她的确有许多值得人羡慕的地方，除了她温柔并且心灵手巧的母亲，还有她美丽的脸，以及不智慧却很善于挣钱的头脑，当然还包括看起来很智慧的额头、湖水一样的眼睛。总之她的外表充满了欺骗性，显得智慧无比。

因为不擅说瞎话，我为没有遇到丁慧敏的母亲而感到庆幸，脚步也轻快起来，没走两步肩膀却被人重重拍了一下：“走那么快干嘛？”扭头看见靳征，拎着全套的装备，一看就是刚从对面羽毛球场出来，“大老远就看见你了，喊你半天都不抬头。”

“饿着呢，等着回家吃饭。”我往他身后看，没看见他的球友，“陈喆呢？”

他立刻不怀好意地咧开嘴：“我就知道你得打听陈喆，那边，买烟去了。”

“我倒是想打听得，就跟眼前站着呢。”我抽出他背包里露出的一包巧克力掰一块扔进嘴里，“最近你妈身体怎么样，心脏没事吧？”

“她好着呢，你们医院没给鉴定一下她那心脏病是不是说话累的？”他流露出痛苦的表情，“一天一天地数落我，看什么都不顺眼，昨天我还说呢，我说您根本不是我妈，您是活祖宗。左娟你说有她这样的吗，数落人的时候脸不红心不跳，张嘴就来，一个多小时不停顿的，你还别还嘴，你一跟她讲道理她说心脏不舒服，你要敢不听她说话转脸就走，她立刻就捂着胸口喊救护车……你跟我说实话左娟，有这样的心脏病吗？”靳征愤愤不平。

“我一直怀疑她是装的，这哪是心脏病啊，这是紧箍咒，她一念叨，你跟你爸都脑袋疼，说什么都得听着。”陈喆回来了，叼着烟、眯着眼，一副幸灾乐祸的模样。

靳征他妈和陈喆他爸是我妈的同学，大约那个年代的人都长情的缘故，他们总是不定期地组织聚会，开始只是同学们相聚，渐渐变成拖家带口的联欢，男的女的围在一起抱怨各自生活的不如意，抑或八卦邻里、同事间莫名其妙的爱恨情仇。每逢这时，靳征、陈喆我们这帮孩子则忙着交换各自从家中带来的最新奇和心爱的玩意儿，交换只是偶尔的行为，大部分时间其实是在炫耀。

我们就是在这种貌似团结友爱、一团和气的氛围里度过了许多的少年时光。然而拉帮结派是人类根深蒂固的本性，因为这三个家长之间有着比其他同学的父母更深厚的情谊，因此我和靳征、陈喆也就显得格外亲厚。陈喆家条件最优越，小汽车、大房子应有尽有，大人时常不在家，保姆负责衣食住行，还有陈喆退了休的优秀教师姥姥可以辅导功课，所以每逢寒暑假他家就成了我和靳征最好的去处。我们吃住都在一起，像兄弟姐妹。有好几次我还带着丁慧敏同去，直到各自都上了中学，彼此才有了一点儿生疏的感觉，饶是如此，

见了面仍是亲热得不行。

靳征他妈有心脏病，每到换季就到我们医院住几天，不久前才出院。那是一个性格极其古怪的老太太，嗓门大，语速快，在我们内科病房有一号。每次只要她住进来，我的同事们都会提心吊胆好一阵，打点滴扎疼了手、按铃呼叫护士稍微去晚了一点点，都能让她数落好一阵，赶上她心情好，数落完了事就算过去了，赶上心情稍微差点，数落完了护士，她还得到办公室去找护士长聊一聊，所以只要她住进来，我上班的大部分时候都成了她的专职护士。我一直在想，她那么古怪的人一直对我很客气，多半是因为我妈跟她关系好，由此你便可以想象得到，我母亲是一个怎样的人。她们这一类人当然不是坏人，相反，古道热肠、正直勇敢，只是……有时候实在让人受不了。

我们仨决定出去吃饭，靳征开车带我们去一个川菜馆。坐下之后靳征嘟囔了一句：“慧敏在就好了，她最能吃辣。”

我本不打算向他们说起慧敏的事，想了想，她要做手术这么大的事还要找人商量一下，于是我说：“她回来了。”

靳征盯着菜单心不在焉地“哦”了一声，我又看向陈喆，他对菜单的钻研比靳征更甚，几乎钻了进去，指着图片问靳征：“这个看着不错，来一个？”“行。”靳征答应着看了我一眼，“你说谁回来了？”

“慧敏。”

“谁？！”俩人不约而同仰起脸来问我。

“慧敏。丁慧敏从广州回来了。”

靳征四下张望了一阵：“人呢？”

不等我回答，陈喆再次把头扎进菜单里，说道：“还用问，跟家哭呢。要是凯旋而归，人早出来招摇了。”

于是我说了下午丁慧敏到医院找我的事，并且为她即将进行的手术感到担忧。“这事儿不能让她妈知道，知道了老太太受不了，问题是手术得签字啊，谁去签呢？唉，这个慧敏，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到了这地步，怎么收场！”

“说的是，”陈喆忽闪着大眼睛一本正经起来，“要说咱们慧敏

哪儿不比那个男的强啊，才貌双全，还能挣钱，这样的媳妇上哪儿找去，那男的瞎了吧。”他扭脸看向我，“不是我说你，左娟，人家丁慧敏比你大不了两岁，你们俩那真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人家的美容院都开了十几家分店了，你再看看自己，你好意思么？”

“说慧敏呢，你怎么又说上我了？”

“我说的就是丁慧敏，你这么差的条件都不知道着急，她有什么可伤心的。说白了不就是这次运气差点儿没赶上好人么？”陈喆乜斜着看向窗外，手里把玩着打火机，“不过你发现没有，靳征，这谈恋爱跟结婚都是一回事，全他妈是赌博，就看你押大还是押小了。”说完他得意洋洋看着我问道，“你说是不是左娟？”

我的电话响起来，是丁慧敏。

“娟儿，我想好了，手术不做了，我要生下来。”经过了一个下午，她好像变得坚强而坚定起来，“你在哪儿呢？”

“跟靳征和陈喆在一块儿吃饭呢。”

“呵，你们仨肯定都替我发愁吧，没事儿，我都想好了，生下来……可是我不能养她，我还得有自己的生活，送人吧。”她说得颇轻松。

一时间我哑口无言。生下来，然后送给别人，不能想象这需要多么狠的一颗心才能承受这样的结果。猛然间我醒悟，原来她内心对朱小伟怀着那么深刻的仇恨。即便见惯了生生死死，得知她做出这样的决定，我心里仍不免一阵一阵地疼，喉咙里像堵了一团什么，过了许久才开口说：“别这样慧敏，总有办法的，我们现在正在商量这事，肯定能想出办法来。咱自己生的孩子自己养，干吗送给别人呢？她是你闺女，不是小猫小狗……”

“行了，”丁慧敏烦躁起来，“我自己的事儿自己做主。”

“慧敏……”

“你别说了，我一听你说话就觉着冷……还肚子疼。”

“慧敏，听人劝吃饱饭……慧敏，丁慧敏……”

电话在我耳边传来单调的嘟嘟声，她挂了。我愣愣看着眼前的靳征和陈喆，手足无措。

过了许久，服务员端上我们点的第一盘菜，当我和陈喆抄起筷

子的时候，靳征抄起了桌上的电话：“慧敏，你们女的别老做这种特决绝的事儿，何必呢？我们都应该知道你不容易，心里除了委屈没别的……”他看着我跟陈喆，“你们俩也别愁眉苦脸的，干吗呀，多大点儿事就值得这样，”他微微皱着眉头，歪着脑袋，看向我和陈喆的眼神里充满不解，似乎天塌下来他都能撑住，“没事儿慧敏，事情已然到这份儿上了，你想太多也没用，大不了……大不了我娶了你。”他的话音落下，陈喆一口啤酒喷在我脸上，冰凉。

“仗义。”他对靳征举起了拇指，“真仗义！”

2

很早以前靳征就说过这样的话，他说未来他会娶一个世界上最完美的姑娘，冰清玉洁，笑靥如花。而他此生最神圣的使命就是爱她、给她幸福和欢乐，并且沉醉于世俗生活。他说这句话的时候我们正在公园的大树底下打扑克，那时我们都年少，书包就扔在不远处的草地上，风吹过来，树叶子沙沙响。靳征清澈而坚定的目光看向很远的地方，脸上带着我们都看不懂的笑容，似乎他的姑娘就站在目光的尽头，裙角飞扬。

尽管我们为他那肉麻的表达感到脸红，情绪却受到感染，不约而同沉浸到对未来生活的幻想中，各自用诗歌一样的言语表达了对爱情的企望。我发誓，那是我这一辈子最应该感到害羞的一天，为我们搜肠刮肚地说出那样动听的文艺腔调的言语而感到害羞。然而当时我们深陷其中，对此浑然不觉。

陈喆说他相信书上关于“一个人生下来就有另外一个跟他相对的爱人在世界某处等他”的说法，生活里经过的每一天都是两个人向彼此迈出的一步，直到相遇。他是一个天生就充满浪漫气息的、在音乐上有着非凡天分的大男孩，那时他的长满青春痘的女同桌正疯狂迷恋着他，陈喆就在半推半就之下，对青春痘女生献上了初恋。

丁慧敏仰起脸，对着蓝天白云想了半天，最终毫无新意地套用了电影对白，她说：“我的意中人是一个盖世英雄，有一天他会身披铠甲、踏着五彩祥云来娶我。”现在想来，这想法傻得冒泡，然而谁没有做过那样的梦？梦想原本是攥在手心的最珍贵最斑斓的水晶，在时光侵蚀下变得丑陋廉价，直到有一天摊开掌心发现空空如也，只剩一滴睫毛抖落下的泪滴，究竟为了祭奠什么？青春或是美梦？

说真的，我已经不记得那一天自己说过的话，人们对于深藏心底的那些让自己感到脸红的往事总会选择刻意忘记，我真的忘了。

最近我发现了一个好的去处，就在我们医院太平间对面楼顶，夜班开始之前我常去那儿坐一会儿，安静极了。我就坐在那儿想我内心许多的困惑，反思我已经度过的那些生活，青春、理想和爱情，以及永远忙不完的工作和一团乱麻似的人际关系，想爱情的时候居多，因为缺什么就会想什么。

我上一次谈恋爱是什么时候的事？我的上一个男朋友是王小二还是刘小三？我们是为什么在一起，又为什么分开？谁先说的分手？后来我又找过他吗？他找过我吗？我们最后一次见面是什么时候？我们在什么地方分手？我哭了吗？分别的时候说了祝福彼此的话吗？怎么说的？如果一早就知道那会是无疾而终的爱恋，我们还会在一起吗？我们许下过诺言吗？他是怎么说的？我又是怎么说的？男人和女人到底为什么走到一起？就为了彼此温暖、短暂的欢愉？为了不寂寞？一定还有别的理由。大概是太年轻，还以为靠得近一点儿，再近一点儿就永远也不会分离；还以为拥抱、亲吻、手拉手躺在草地上看星星就可以拯救彼此；还以为吵架、和好、再吵架、再和好是彼此间永远不改变的循环；还以为从此以后人世间再也找不到更懂得疼惜彼此的爱人；还以为两个人分手以后一辈子也不能忘怀彼此……那孙子长什么样来着？我早已经不记得了。

3

我和陈喆都觉得那天靳征电话里对丁慧敏的许诺只是一时的冲动，承诺这种东西比理想更不靠谱，好比×你妈，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很难。然而一个礼拜以后，当我和好朋友们再次相聚，丁慧敏和靳征已经悄悄领回了结婚证。

丁慧敏说领证的那天早晨她给靳征打了一个电话，她说她想生下来肚里的小孩，问他那天说过的话还算不算数。靳征问她为什么非得领证，慧敏说她得为这孩子的来历给她妈个交待，她并不想以气死与她相依为命的母亲作为代价，换来她孩子的出生。靳征又问她为什么非得生下这个小孩，慧敏说生小孩和做手术都会很疼，既然都要承受疼痛，她宁愿选择在痛过以后得到而不是失去。她说她想好好生活，孩子将成为她人生全新的信仰……大概他们还说了许多不为人知的话，总之，靳征慷慨地献出了他生命里已经所剩无几的“第一次”。

我为靳征的义举而感动不已，陈喆却说靳征是因为不久前的又一次失恋而自暴自弃，并且笃定地说：“你看着吧，早晚得出大事。”

那天慧敏提议我们四个人吃一顿饭，靳征开着车，丁慧敏坐在他旁边，我和陈喆坐在后座上如木鸡般呆呆看着窗外凌乱的人群。路上堵车，靳征每踩一次刹车都很小心，并且不时看看坐在旁边的丁慧敏。慧敏显得有些沉闷，她总是带着欲言又止的表情，有几次她和靳征的目光碰触在一起，我看到她眼中深深的歉意。

“慧敏，高兴点儿，把那些不开心的事儿都放下，咱得向前看。赶明儿等孩子生出来，你可别忘了跟她说，我这个当叔叔的为了她可是把什么都豁出去了。”

丁慧敏低下头盯着自己的肚子：“是啊，再也没见过你这么好的人了。”

靳征忽然想起来：“对了，你今天是不是应该穿件红色的衣裳啊，怎么把这件事给忘了呢，应该先去买新衣裳。”他打定主意直接把车开上了便道，“对，现在就去，权当纪念咱俩第一次领证。”

“新衣裳就算了，”丁慧敏笑笑，“要不靳征你给我买个戒指意思意思吧。”

“买。再怎么说也是结婚，你还要什么提前想好了，待会到了商场咱们全都买回来。”他俨然一副丁慧敏老公的口气，流露出无比自豪的神情。然而丁慧敏却捧着脸哭了起来，她穿了一件没有袖子的羊毛长裙套在衬衣的外面，头发很随意地披散着，哭的时候，那些遮盖住她脸颊的长发在秋日明朗的阳光下跟肩膀一起微微抖动，我和陈喆连忙伸出手去抚摸她的肩膀：“怎么了慧敏，刚才不是还挺高兴的么，怎么这会儿又哭上了？”

“就是，”陈喆也说，“对孩子不好。”

丁慧敏不顾靳征正在开车而紧紧将他抱住，伏在他肩膀上哭得更加厉害，充满委屈和不知所措。

我相信直到那一刻丁慧敏都没有彻底明白自己在干什么，我早说过她没有智慧，只知道一味随着自己的喜好来决定事情，那其实是不负责任的。跟她比起来，靳征似乎更清楚地知道自己在干什么，遗憾的是他被仗义冲昏了头脑，完全没考虑事情的后果。

“行了慧敏，自打从广州回来就没见过你的笑模样，净看见你流眼泪了，你是林妹妹啊？见天这么哭。”他轻轻抚摸着丁慧敏的头发，“别哭了，我知道你心里想的什么，你别把这件事想得那么严重，你把这事儿当成一件普通的、互相帮忙的事儿就成了，这么着，就不会想哭了。”

丁慧敏看着靳征：“靳征，还有……”她奋力歪过身子看向我和陈喆，“……还有陈喆、左娟，你们是不是都觉着我太可怜了？”

“你瞧，你这么说就显得咱们之间生分了，你有什么可怜的，你的事业比我们仨都成功，不论物质上还是精神上，你拥有的都比我们多一点儿，远的就不说了，就说左娟，让你自己说你们俩谁可怜？”还是靳征会开导人，他一拿我做对比，丁慧敏旋即破涕为笑，

我的心里却像打翻了五味瓶，不是滋味儿。

抹干了脸上的眼泪，丁慧敏说：“别管怎么说，靳征，谢谢你，谢谢你帮我。”

“我不是想帮你，我是想给你一点儿爱。”他突然冒出来的这句话让我和陈喆有些错愕，怎么了就想给人家一点儿爱？丁慧敏听了却破涕为笑，挥挥手说道：“管他呢，先去买东西，怎么说也是结婚。”

他们去买东西的时候我和陈喆先行来到酒店，包房里金碧辉煌，桌上摆放着糖和巧克力。我们俩就那么孤零零坐在那，谁也不说话，不知该说些什么，场面特别凄凉。

服务员进来给我们送了一壶茶水，她对我们礼貌而真诚地笑笑，不知怎的，我却从她眼里看到深深的伤悲，忽然想给她一个拥抱或者……一点儿爱。这当然是个讽刺，我有什么资格去悲悯一个陌生人。

喝着茶，陈喆干巴巴地问我：“这是不是有点荒唐？”

“像过家家。”我实话实说。

陈喆掏出钱包来翻了翻：“是不是……也该给个红包？”

“那当然，要是你脑子进水了也想跟他们一块儿玩儿的话。”我看着他。

他收起钱包不接我的话茬儿：“你说靳征他妈要是知道这件事会怎么样？”

“能怎么样，生米煮成熟饭了。”我喝了一口茶，盯着桌上心形的巧克力没有想吃的冲动。“你说靳征是不是一直都喜欢丁慧敏来着？”这问题我已经思量了很久，回想了我们从小到大在一起打打闹闹的所有细节，怎么也没挖掘出来靳征对丁慧敏有什么特殊的感情。倘若他真的从小就喜欢丁慧敏，又怎么会等到现在才出手？要知道慧敏这个人无论谁喜欢她，都会让她感到不知所措，她从来就不懂得拒绝，无论帮助还是仰慕。

对于提出的疑问，陈喆保持缄默，他提议说：“咱们去买点什么吧，鲜花之类的。”

我们俩在酒店外边的花店里挑了99朵玫瑰和99朵百合绑成一个大大的花束，回来的时候，靳征和慧敏已经在等我们了。他们买

了唐装，丁慧敏的头发略微梳理之后高高地绾在脑后，宽大的上衣掩盖了她硕大肚皮里的秘密，裙子拖到地上，她两颊绯红，目光盈盈，若再能花枝乱颤地笑出声儿来，简直能去演潘金莲。

“呵！”她惊叹我和陈喆抱着的巨大花束，“你们俩真行，这得多少钱呀！”

“嗨，花呗，陈喆有的是钱。”

“是是是，总得送点儿什么，纪念，就当纪念。”

靳征把花束塞到墙角，一些花瓣散落在慧敏的裙角，我不禁想起少年时他说过的关于姑娘的理想，一瞬间竟产生“这就是他们俩的婚礼”的错觉。

“我有点儿迷糊了，怎么觉着你们这分明就是真结婚呀！”坐下后我也斜着靳征和慧敏说道，“是不是陈喆？”

“这当然是真结婚，证儿都领了怎么能是假的呢！”靳征碰碰慧敏，“慧敏，把咱俩结婚证亮出来让他们开开眼，还有这个，”他拉过慧敏的手，巨大的钻石晃得人睁不开眼，“瞧见没有，该有的我们全都有。”他颇得意。

一时间我跟陈喆面面相觑：“这么说……”我感到意外，“是真的！从今以后你们就……”

“假的。”方才的喜悦荡然无存，丁慧敏恢复了平静，“你们别听靳征瞎说，领结婚证纯粹是为了让我度过眼前这个难关，这戒指是我自己买的，带着玩儿的。”说完她垂下头盯着自己的肚子发呆，猛然间又抬起头带着笑，“靳征，谢谢啊。”

“嗨——”靳征故作轻松地把头转向一旁，“说这些干吗，都是朋友。开吃吧，我都饿了。”

之后的时间，再也没人提及今天这顿饭究竟是为什么而吃，气氛一直不温不火地继续着，尽管靳征和慧敏极力显得轻松，空气中却弥漫着挥之不去的愁绪。许多时候都是这样，你总觉得有一颗坚强的心能够掩饰所有不愿为人所知的那些细小情绪，其实那一瞬间心底最温柔的部分却暴露无遗。在这种时候沉默才是最好的方式，就像我和陈喆，尽管这确实让人尴尬。

化解尴尬最好的方式就是喝酒，我们都意识到这一点。因此我们频频举杯，除了慧敏。

以往在一起喝酒的时候，靳征都会在端起酒杯的时候说一些虚头八脑祝福的话，今天也不例外。“这一杯，让我们为慧敏的女儿干杯。”他真诚地看向慧敏，不等我和陈喆做出反应就一口喝干了杯中的酒，我和陈喆只得跟着无声地喝下。丁慧敏端着一杯白开水兀自坐着，过了一会儿她说：“红酒是拿来庆祝的，不适合干杯，”她喝了一口白开水，“来瓶儿五粮液怎么样？”

于是我们酒杯里又倒满了五粮液。再次举杯，靳征说：“第二杯，让我们为了丁慧敏干杯。”他并没有说明白为了丁慧敏什么就喝下去了，陈喆跟着喝，我有些犹豫：“喝不了那么多，我喝一半儿吧。”

“不行，”靳征瞪着眼睛，“凭什么我们都干了你就为慧敏喝一半儿。今儿这么重要的日子你能不能真诚点儿？”

为了表示对丁慧敏无比的真诚，我闭眼将那杯酒倒进了喉咙，登时感到脸上发烫，为了缓解辛辣而不断大口地吸着气。没容我吃些东西，靳征的第三杯又举了起来。“这第三杯……”他停住了，“这第三杯为什么呢？我一时还真想不起来，陈喆，你说你说，该你说了，你说咱为什么……不不不，我想起来了，”他紧着对陈喆摆手生怕抢了他的话，“我想起来了，这第三杯我们为了……爱情。”他有点醉了，目光开始变得迷离，他搭在慧敏肩膀上的手微微发抖，“慧敏，为我们都能找到天长地久的爱情干一杯，你说怎么样？”

“不怎么样。”我把话接过来，“这第三杯为了友谊，友谊地久天长。”

“左娟说得对，友谊地久天长。”陈喆说。

慧敏抬了抬白开水：“友谊地久天长。”

我们不约而同看向靳征，“扯淡！”他说着话第三次喝干了杯子里的酒。

第三杯之后我就知道自己喝多了，看什么都是影影绰绰，脸颊烫得像随时能烧起来一般，极力保持着坐姿不让自己从椅子上滑下去。靳征已经醉了，他不断地给自己倒酒，生怕有人拦着不让喝似的，